附件3:

专业代码（ ）

 **中山市南朗街道2022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（专任教师第一期）报名表**

 报名类别： 2022级（ ）2021级（ ）2020级（ ）其他（ ）

 岗位代码（ ）报考学段及岗位（ 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 相片 |
|  学历及 取得时间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 学位及取得时间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教师资格证 |  | 专业技术资格 |  |
| 现户籍地 |  |
| 籍贯 |  | 民族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婚姻状况 |  | 配偶姓名及工作单位 |  |
| 现工作单位（学校） |  |
| 高中以上主要学习经历（何时在何地何专业学习，取得何种学历） |  |
| 工作经历 |  |
| 曾获何种奖励 |  |
| 本人填写信息 | 上述情况填写内容真实完整。如有不实，本人同意取消应聘资格。本人签名: 日期: |
| 备 注 |  |

注意事项：

1.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进行报名；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。

2.以上所有证件、材料均要求用原件进行PDF扫描上传。

3.报名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，提供虚假材料或材料不符合要求者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报名资格和聘用资格；

4.2022年毕业的定向生限在定向地区报考，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。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，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，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；

5.按广东省相关规定符合考试加分政策的考生，应在《中山市南朗街道2022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（专任教师第一期）报名表》备注栏里注明符合加分政策项目名称、相关服务证书名称及编号，并将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随其他报名材料一并上传至系统；不提供或超出报名期限提供证明材料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加分资格；

6.不属粤教毕〔2019〕3号文所规定的择业期内的2020年、2021年毕业生还须提供本人有效的毕业生暂缓就业协议书或证明（证明中需明确考生属暂缓就业，若获录取可派遣到中山市）。